

#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4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4 月 20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1349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441,708.4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与金融主题相关的资产，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超越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1、金融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界定：（1）传统金融机构，包括银行以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如保险、证券、信托等；（2）提供金融服务和金融产品的公司，其中，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支付、资金借贷、融资租赁、资信评估、金融咨询、金融担保、电子商务等；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金融平台、金融系统、金融数据、金融资讯等；（3）受益于或未来可能受益于金融改革、互联网金融发展的公司；同时，本基金将对金融行业的发展进行密切跟踪，未来随着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和金融改革深化，本基金定义的“金融主题”的范围可能相应改变，本基金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视实际情况调整上述对金融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的识别及认定。 2、大类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分析和判断国内外宏观经济

	形势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分析，形成对不同大类资产市场的预测和判断，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和现金等的配置比例，并随着市场运行状况以及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力争有效控制基金资产运作风险，提高基金资产风险调整后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金融指数收益率×60%+中证香港 300 金融服务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长期平均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A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490	013491
报告期末下属分类基金的份额总额	2,406,245.08 份	7,035,463.36 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A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1,576.45	-699,303.42
2. 本期利润	36,592.88	111,798.2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1	0.015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23,877.30	5,282,065.5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580	0.750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0%	0.88%	1.53%	0.84%	0.67%	0.04%
过去六个月	-3.14%	0.79%	-3.60%	0.75%	0.46%	0.04%
过去一年	-6.34%	0.98%	-3.84%	0.88%	-2.50%	0.1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4.20%	1.00%	-11.73%	0.98%	-12.47%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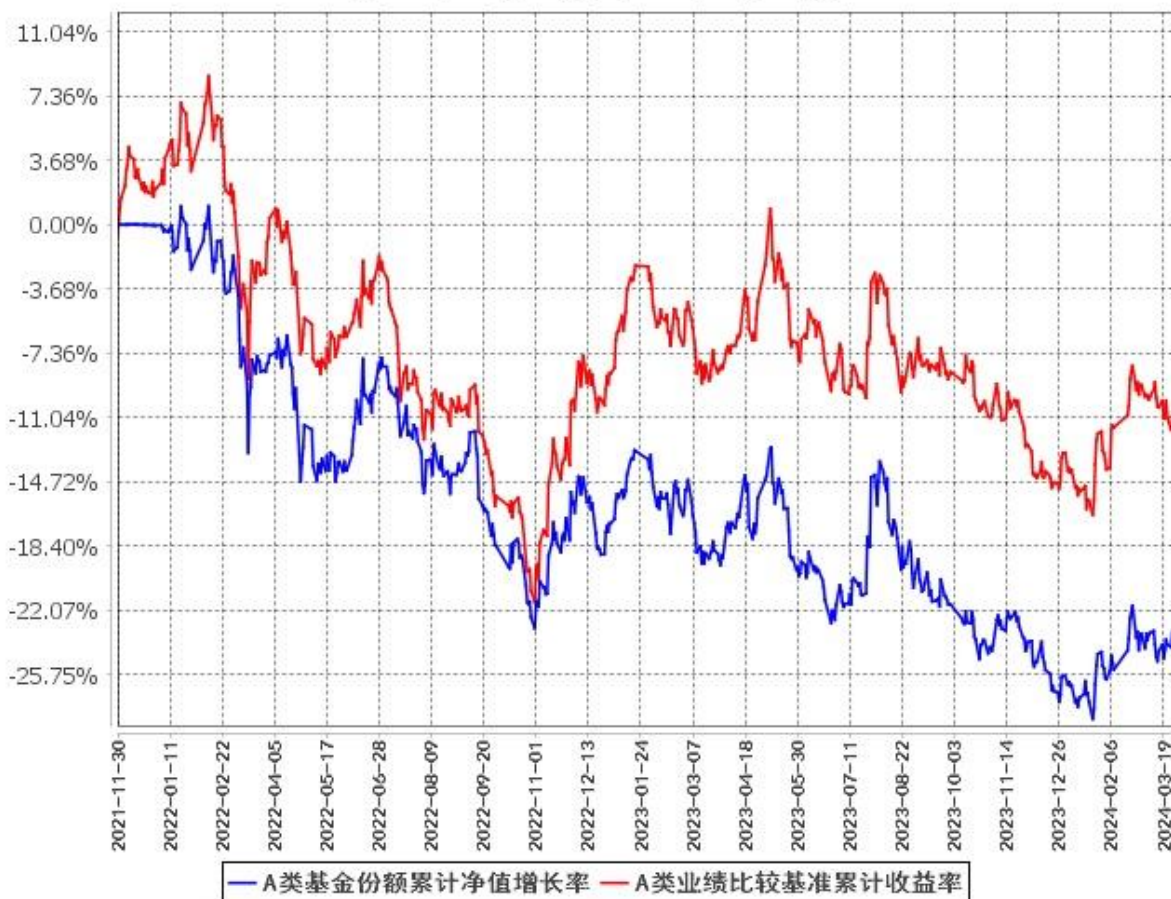
##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09%	0.88%	1.53%	0.84%	0.56%	0.04%
过去六个月	-3.35%	0.79%	-3.60%	0.75%	0.25%	0.04%
过去一年	-6.71%	0.98%	-3.84%	0.88%	-2.87%	0.1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4.92%	1.00%	-11.73%	0.98%	-13.19%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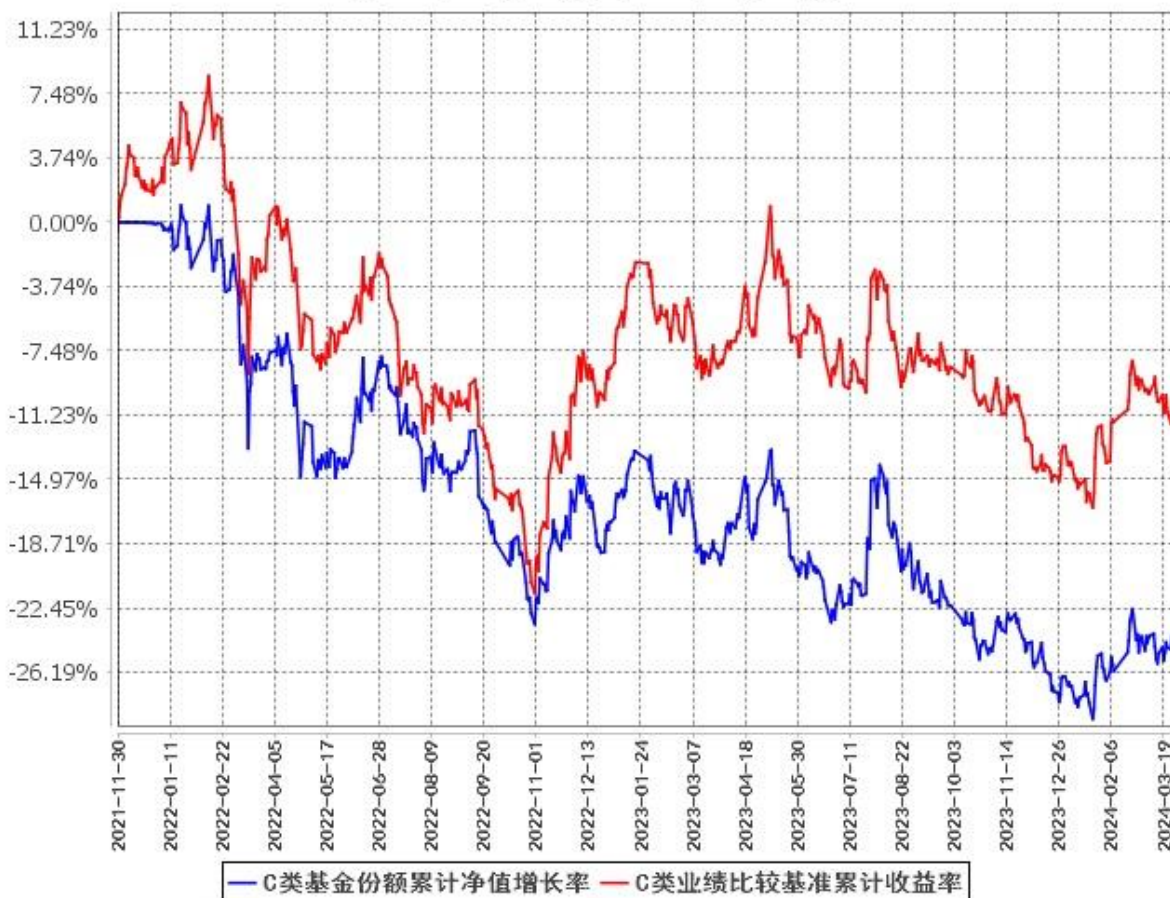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内地金融主题指数收益率×60%+中证香港 300 金融服务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起，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中证 800 金融指数收益率×60%+中证香港 300 金融服务指数收益率×2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15%。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11月30日至2024年3月31日)**



**C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11月30日至2024年3月31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 3.3 其他指标

无。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喆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年11月30日	2024年2月29日	22	杨喆先生，中国国籍，硕士。曾任国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瑞泰人寿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策略组负责人、投资

					<p>主办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及量化投资部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投资主办人等职。2019 年 6 月加入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9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担任同泰开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担任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 23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担任同泰沪深 300 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担任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担任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王秀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1 月 30 日	-	5	<p>王秀女士，硕士，曾任职于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2019 年 1 月加入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投资研究部基金经理、同泰开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基金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无此情况。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24 年一季度，股指市场经历了一场深 V 型走势。1 月，市场情绪低迷，中小盘股面临流动性危机，沪指一度跌破 2700 点，市场风险偏好降至冰点。随着新任证监会领导上任，监管层频出呵护政策，叠加春节消费数据亮眼，2 月市场情绪回暖，两市迎来大幅反弹。进入 3 月，市场板块轮动加快，整体呈现震荡走势，两市成交在万亿元附近波动。板块方面，石油、煤炭、银行等高分红方向领涨，医药、电子、计算机、房地产等跌幅居前。另外，一季度大宗商品市场呈现加速复苏态势，尤其是原油、铜和黄金价格出现显著上涨。

一季度产品聚焦于大金融领域的长线配置，属于价值型权益组合，获取金融领域低估值稳健增长的长期收益。产品主要持仓集中于银行，另外仓位适当配置券商和保险。产品每日会就不同因子对银行板块进行回测，根据回测结果及时进行调整，现下聚焦于大市值+高股息银行。券商中选择头部和有兼并收购预期的券商。

展望中期，国内经济数据逐步改善，美联储加息结束将开启降息，全球资本开始宽松和再配置，中国资本市场尤其股市是大型的估值洼地，中国作为全球经济稳定增长的主要力量之一，资本市场的吸引力不言而喻。在金融板块中，优质大型银行具备稳定的业绩增长能力和高分红能力，具有红利风格特征，组合会保持重点关注。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758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20%；截至本报告期末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750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53%。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递交解决方案，本基金将继续运作。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522,771.00	90.61
	其中：股票	6,522,771.00	90.6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6,972.08	4.40
8	其他资产	358,864.81	4.99
9	合计	7,198,607.89	100.00

注：存放在证券经纪商的证券交易资金账户中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统计在“其他资产”内的“存出保证金”项下。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6,522,771.00	91.7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522,771.00	91.79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19	江苏银行	56,200	443,980.00	6.25
2	601398	工商银行	80,600	425,568.00	5.99
3	601288	农业银行	99,400	420,462.00	5.92
4	601658	邮储银行	87,000	413,250.00	5.82
5	601916	浙商银行	137,300	410,527.00	5.78
6	601328	交通银行	64,300	407,662.00	5.74
7	601988	中国银行	92,500	407,000.00	5.73
8	601838	成都银行	29,500	401,200.00	5.65
9	600036	招商银行	11,000	354,200.00	4.98
10	601939	建设银行	46,500	319,455.00	4.50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运用股指期货等相关金融衍生工具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管理，届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对冲系统性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提高投资效率。本基金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衍生品合约，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本基金可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投资于国债期货合约，对冲系统性风险和某些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提高投资效率。

#####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

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53,566.2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298.5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58,864.81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A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99,216.16	7,510,272.4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43,795.13	423,184.6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 额	336,766.21	897,993.7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 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06,245.08	7,035,463.36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等。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交易明细。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自 2024 年 4 月 8 日起, 本基金管理人总部办公地址已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2 栋 3302。前述事项已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介上公告。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3、报告期内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或办公场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 或者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tongtaiamc.com](http://www.tongtaiamc.com)) 查阅, 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住所或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0 日